

附件1

闵行区2023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消费教育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八、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主要职能

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和《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依法履行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有关职能，秘书处是其常设机构，是闵行区人民政府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包括：

1. 向各级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提出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建议，向经营者提出改进、完善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措施的意见、建议；
2. 宣传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法律、法规，开展消费知识教育；
3. 定期对商品和服务的质量、价格、售后服务以及消费者的意见进行调查、比较和分析，为消费者提供咨询服务；
4. 受理消费者的投诉，对投诉事项进行调查、调解，提请法定机构鉴定，或者提出意见转送有关部门和单位处理；
5. 参与有关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对商品和服务的质量、价格、安全、卫生、计量进行的监督检查和测定；
6. 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协会反映查询，提出建议；
7. 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通过大众传播媒介予以揭露、批评；
8. 支持消费者依法提起诉讼或者申请仲裁；
9. 其他与消费者合法权益保护有关的工作。

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机构设置

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部门预算是包括本部以及下属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

本部门中，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收入预算677.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77.0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9.34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677.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77.0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9.3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77.0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69.3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比2022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科目89.44万元，主要用于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受理调解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案件，打击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开展消费维权宣传教育活动等的专项支出；“事业运行”科目470.5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科目40.99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养老保险的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20.50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职业年金的支出。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科目37.15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在职人员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的支出和补充医疗保障。

4. 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科目18.42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023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770,42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9,907.22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70,427.8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865.60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371,479.0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4,176.00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6,770,427.88	支出总计	6,770,427.88

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9,907.22	5,599,907.22	0	0	0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99,907.22	5,599,907.22	0	0	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4,705,465.83	4,705,465.83	0	0	0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94,441.39	894,441.3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865.60	614,865.60	0	0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4,865.60	614,865.60	0	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9,908.00	409,908.00	0	0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957.60	204,957.6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479.06	371,479.06	0	0	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1,479.06	371,479.06	0	0	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71,479.06	371,479.06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176.00	184,176.00	0	0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176.00	184,176.00	0	0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4,176.00	184,176.00	0	0	0
合计				6,770,427.88	6,770,427.88	0	0	0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9,907.22	4,705,465.83	894,441.39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99,907.22	4,705,465.83	894,441.39
201	38	50	事业运行	4,705,465.83	4,705,465.83	0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94,441.39	0	894,441.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865.60	614,865.60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4,865.60	614,865.6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9,908.00	409,908.00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957.60	204,957.6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479.06	371,479.06	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1,479.06	371,479.06	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71,479.06	371,479.06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176.00	184,176.00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176.00	184,176.00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4,176.00	184,176.00	0
合计				6,770,427.88	5,875,986.49	894,441.39

2023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70,427.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9,907.22	5,599,907.22	0	0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865.60	614,865.6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371,479.06	371,479.06	0	0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4,176.00	184,176.00	0	0
收入总计	6,770,427.88	支出总计	6,770,427.88	6,770,427.88	0	0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99,907.22	4,705,465.83	894,441.39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99,907.22	4,705,465.83	894,441.39
201	38	50	事业运行	4,705,465.83	4,705,465.83	0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94,441.39	0	894,441.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4,865.60	614,865.60	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4,865.60	614,865.60	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9,908.00	409,908.00	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957.60	204,957.6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1,479.06	371,479.06	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1,479.06	371,479.06	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71,479.06	371,479.06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176.00	184,176.00	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176.00	184,176.00	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4,176.00	184,176.00	0
合计				6,770,427.88	5,875,986.49	894,441.39

2023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86,551.86	4,386,551.86	0
301	01	基本工资	565,236.00	565,236.00	0
301	02	津贴补贴	73,920.00	73,920.00	0
301	07	绩效工资	2,307,596.00	2,307,596.00	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9,908.00	409,908.00	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04,957.60	204,957.60	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1,479.06	371,479.06	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909.20	16,909.20	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4,176.00	184,176.00	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2,370.00	252,370.0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2,354.63	0	1,472,354.63
302	01	办公费	45,000.00	0	45,000.00
302	02	印刷费	1,000.00	0	1,000.00
302	03	咨询费	2,000.00	0	2,000.00

302	04	手续费	1,000.00	0	1,000.00
302	06	电费	60,000.00	0	60,000.00
302	07	邮电费	50,000.00	0	50,000.00
302	11	差旅费	20,000.00	0	20,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4,000.00	0	24,000.00
302	14	租赁费	1,024,556.00	0	1,024,556.00
302	15	会议费	5,000.00	0	5,000.00
302	16	培训费	5,000.00	0	5,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00.00	0	10,00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0,000.00	0	30,000.00
302	26	劳务费	10,000.00	0	10,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5,000.00	0	25,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1,238.63	0	51,238.63
302	29	福利费	99,360.00	0	99,36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00.00	0	9,2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0.00	1,080.00	0
303	09	奖励金	1,080.00	1,080.00	0
310		资本性支出	16,000.00	0	16,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6,000.00	0	16,000.00
合计			5,875,986.49	4,387,631.86	1,488,354.63

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	0	1	0	0	0	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比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1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2023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3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4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89.44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所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车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消费教育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向消费者提供消费信息和咨询服务，提高消费者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引导文明、健康、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具体包括消费维权宣传活动，消费教育进基层，对消费维权法律法规的宣传等子项目。

二、立项依据

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章消费者组织履行的公益性职责；上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消费宣传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

三、实施主体

区消保委秘书处新闻与消费指导部具体负责项目实施。

四、实施方案

包括消费维权法律法规宣传、消费维权宣传咨询活动、消费宣传教育进社区、进学校等内容。

五、实施周期

年度项目。

六、年度预算安排

该项目2023年预计投入资金24.15万元，占全部项目经费的27.00%，较去年增加5.65万元。各子项目按照各自时间节点分步开展。

七、绩效目标

通过宣传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法律、法规，开展消费知识教育。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通过大众传播媒介予以揭露、批评，通过对典型案例进行披露和曝光，对消费风险作出早期预警。通过消费教育提高消费者的法律意识，提高消费者识别和抵御消费风险的能力。倡导消费者养成科学、环保的消费观念。促进消费者养成科学的消费观，提高消费教育的覆盖面。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消费教育	项目类别	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秘书处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41,51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1,51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3年-2023年)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宣传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法律、法规，开展消费知识教育。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通过大众传播媒介予以揭露、批评，通过对典型案例进行披露和曝光，对消费风险作出早期预警。通过消费教育提高消费者的法律意识，提高消费者识别和抵御消费风险的能力。倡导消费者养成科学、环保的消费观念。促进消费者养成科学的消费观，提高消费教育的覆盖面。		按照工作计划时间节点完成消费课堂不少于5课时、宣传咨询活动至少1场、宣传品印刷发放不少于1000件、《中消报》订阅不低于69份、公众号运营等各项工作。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高消费者的法律意识，提高消费者识别和抵御消费风险的能力，倡导消费者养成科学、环保的消费观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社区消费课堂开展		≥5(课时)
			完成消费教育宣传资料印刷		≥1000(件)
			完成开展宣传咨询活动		≥1(场)
			完成《中国消费者报》订阅		≥69(份)
			完成微信公众号运营		=1.00(个)
		质量指标	印刷品质量合格率		=100(%)
			宣传活动主题契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消费课堂	
	及时完成315活动			2023年3月15日前后	
	及时完成报刊订阅			及时	
	及时完成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消费教育受益人次		提高	
提高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		提高			
提升自建各类消费教育平台浏览量		提升			

	效益指标		提升消费者维权意识测评	提升
			提升消费者维权知识测评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	执行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测评	≥90(分)